

中共复旦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复委研工〔2015〕4号

复旦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证书印发管理办法（暂行）

为规范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证书的印制和发放工作，根据《复旦大学研究生奖助方案实施办法（暂行）》和《复旦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的相关精神，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按学年组织开展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证书的印制和发放工作。

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根据院系评审结果出具“硕士生（博士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证书”，证书不分等级。

三、出具硕士生（博士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证书的总数，不超过各院系硕士生（博士生）人数的40%。

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15年4月29日